

# 博乐市政府采购中心

## 竞争性谈判 采购文件 (货物类)

项目名称：博乐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博乐市人民医院）医疗服务提升建设项目-电子支气管镜系统主机配套项目采购

文件编号：BZBLSTP2025002-1

采购人：博乐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博乐市人民医院）

# 目 录

<b>第一部分 采购邀请</b> .....	<b>1</b>
<b>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b> .....	<b>2</b>
第一章 供应商资格条件.....	2
第二章 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4
第三章 谈判报价及保证金.....	4
第四章 谈判组织程序.....	5
<b>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及商务要求</b> .....	<b>7</b>
第一章 采购需求.....	7
第二章 付款方式及程序.....	17
第三章 售后服务要求.....	18
<b>第四部分 采购结束后注意事项</b> .....	<b>18</b>
第一章 质疑处理.....	18
第二章 签订合同.....	19
第三章 项目验收.....	19
<b>第五部分 其它有关附件格式范本</b> .....	<b>20</b>
(一) 谈判响应文件封面.....	20
(二) 竞争性谈判文件目录.....	21
(三) 谈 判 函.....	22
(四) 谈判声明函.....	23
(五) 法人代表授权书.....	23
(六) 谈判一览表(报价表).....	24
(七) 技术参数、功能偏离表.....	24
(八) 近三年类似业绩表.....	25
(九) 谈判二次(最终)报价表.....	25
(十)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25
(十一) 履约声明函.....	26
(十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26
(十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7
(十四) 监狱企业证明.....	27

## 第一部分 采购邀请

博乐市政府采购中心拟对以下项目进行集中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1	采购项目	名称	博乐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博乐市人民医院）医疗服务提升建设项目-电子支气管镜系统主机配套项目采购		
		编号	BZBLSTP2025002-1		
2	采购人	名称	博乐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博乐市人民医院）		
		联系人	张海军	联系电话	18768522709
3	采购机构	名称	博乐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	新疆博乐市锦绣路6号楼博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317室		
4	采购内容	谈判内容	采购预算(万元)	最高限价(万元)	
		电子支气管镜系统主机配套	133	126	
5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6	评审办法	最低报价法			
7	质疑与答复	供应商对谈判文件中的采购需求(包括资质要求、技术要求、付款方式、交货期限、售后服务和质保期等)有异议的,应当自合法渠道获取谈判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方式向采购人提出,采购人在收到供应商的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针对谈判文件的质疑必须一次性提出(不接受供应商多次/反复质疑),在规定时间内未对谈判文件提出质疑的,则视为供应商完全同意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			
8	谈判响应文件组成	电子版《开标一览表》、资格审查材料和投标文件			
9	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	90天			
10	采购文件发放日期	2025年07月21日至2025年07月23日			
11	报价截止及谈判开始时间	2025年07月24日上午北京时间11:00点			
12	供应商资质审查时间	2025年07月24日上午北京时间11:00点			
13	采购文件取得方式	《新疆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xinjiang.gov.cn">http://www.ccgp-xinjiang.gov.cn</a> )下载谈判文件			
14	谈判地点	新疆政府采购网政采云平台 ( <a href="http://www.ccgp-xinjiang.gov.cn/">http://www.ccgp-xinjiang.gov.cn/</a> )			
15	公告发布媒体	《新疆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xinjiang.gov.cn">http://www.ccgp-xinjiang.gov.cn</a> )			
16	成交通知书	成交公告发布后发放			
17	签订合同时间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			
18	交货时间	合同签订后10日内交货			
19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 第一章 供应商资格条件

#### 1、谈判资格条件

1.1 供应商必须提交能够证明其具有履行本采购项目合同能力的资质证明文件，作为谈判文件的一部分。**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和分公司参与谈判报价。**

(1) 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原件扫描件加盖谈判响应人公章；

(2) 被授权人《居民身份证》原件扫描件加盖谈判响应人公章；

(3)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谈判响应人提供有效期内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原件扫描件加盖谈判响应人公章】；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谈判响应人提供近三个月财务报表原件扫描件加盖谈判响应人公章】；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谈判响应人提供《履约声明函》原件（格式附后）】；

(6)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谈判响应人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原件（格式附后）】；

(7)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附后）。

(8)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①供应商为制造商需具备《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供应商为代理商或经销商需具备《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以及所投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含注册登记表），所有证件均应在有效期内（含注册登记表）。

说明：以上（1）-（8）内容为资格审查时的必备条件，如果提供不全或未按要求提供则视为对采购文件资格审查内容的不响应，谈判将被拒绝（不接受二次提供）。

#### 2、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2.1 本采购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工业**。【行业划分标准按《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执行。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按《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执行。】

#### 2.2 小微企业价格扣除

(1) 供应商需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2) 企业标准请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件规定自行填写。

#### 2.3 残疾人福利单位价格扣除

(1) 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给予3%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 残疾人福利单位需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 残疾人福利单位标准请参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2.4 监狱和戒毒企业价格扣除

(1) 本项目对监狱和戒毒企业（简称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给予3%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需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如不提供上述证明文件，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3) 监狱企业标准请参照《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2.5 残疾人福利单位、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6 符合性检查是指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符合性证明材料。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能进入下一阶段评审，其响应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

符合性检查

评审内容		评审意见
序号		是否合格
1	各供应商投标报价未高于最高限价；	
2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无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的，供应商的报价不存在异常一致并成规律性的，其报价合理；	
3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编制、标记及签署盖章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章；	
4	所投产品的设备及数量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5	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全面；	
6	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要求；（供货期、质保期）；	
7	没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没有错漏一致的情况；	
9	供应商附有详细地址、联系人、电话标明的；	
结论：通过评审打“√”，未通过评审打“×”		

说明：

(1) 上述各项中用“√”表示合格，“×”表示不合格；

(2) 上述各项中如有一项为“×”，则结论为“×”，表示该投标文件中存在重大偏差，不能通过初步评审；评委对某一分项评审认为不合格时，必须要写明原因。

(3) 投标文件最终合格与否，以所有评委的评审意见中少数服从多数为原则定论。

**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进入评标；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少于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 第二章 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 12. 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

12.1 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供应商须登录政采云平台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并需要使用 CA 锁，登录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响应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与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

12.2 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确保是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的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2.3 供应商可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下载专区，下载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

12.4 电子投标文件须使用投标人公章的电子签章以及法定代表人的电子签章。若无电子签章，则视为无效投标。

12.5 电子招投标文件具有法律效力，与其他形式的招投标文件在内容和格式上等同，若投标文件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其内容影响中标结果时，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无法导入电子辅助评标系统，该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13、电子投标文件的加密上传解密

13.1 投标文件以电子文件提交；

13.2 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响应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

13.3 投标供应商在开标时须携带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所使用的 CA 锁，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建议使用 360 浏览器或谷歌浏览器），以便开标时在线解密。

13.4 本项目响应文件解密时间定为 30 分钟，如因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正常解密，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14、投标截止时间

14.1 电子投标文件应在 **2025 年 07 月 24 日上午 11:00**（北京时间）之前上传。

14.2 出现因招标文件的修改而推迟投标截止时间的情况时，投标人则须按集采机构的书面修改通知重新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

### 15、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15.1 投标人在上传投标文件后，可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进行修改或撤销。

15.3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15.4 投标人不得在开标后至投标有效期期满前撤销投标文件。

## 第三章 谈判报价及保证金

### 8、谈判报价

8.1 谈判报价，包括所使用的原材料已付的全部关税、销售税和其他税。

8.3 谈判报价的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 9、谈判的报价方式

9.2 供应商提交的第一次报价以谈判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

接受有选择性的报价。

9.3 经过答疑及谈判后，供应商可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进行谈判二次报价表，本次报价为最终谈判报价，以供应商在线签章确认的为准。

9.4 所有有效供应商的最终报价解密后统一公布。

## 10、履约保证金

10.1 成交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向采购人指定账户交纳履约保证金；

10.2 本次招标免收履约保证金；

10.3 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

## 第四章 谈判组织程序

### 11、谈判小组

11.1 组织采购方将根据《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组建本次采购项目的谈判小组，负责本次采购评审活动并向组织采购方推荐成交供应商候选人。

11.2 谈判小组人选于谈判开始前确定，成员名单在成交结果确定前保密。

11.3 谈判小组由有关办公家具、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人员组成，成员为3人以上的单数，其中办公家具等方面的成员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1.4 按前款规定，谈判小组成员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于谈判开始前2个工作日内在新疆政府采购网专家抽取系统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本项目评审专家。对于技术复杂、专业性要求较高的采购项目，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抽取的专家不能满足评审工作需要时，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领域的评审专家。

### 12. 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2.1 供应商应该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将谈判响应文件以密封形式递交并在《供应商登记表》上进行登记，在谈判开始之前不做登记的或在谈判截止时间之后送达谈判响应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报价。

12.2 出现因采购文件的修改推迟谈判截止时间的情况时，供应商则须按采购方的书面修改通知重新规定的谈判截止时间之前递交。

### 13、谈判开始及

13.1 本项目谈判采购会按照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时间和地点进行，由采购方项目负责人主持，采购人代表、监督代表和报价供应商的授权代表参加谈判会。

13.2 供应商谈判资格审查由资格审查小组审查，谈判小组逐一审查供应商资格是否符合采购文件规定要求。资格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供应商方可准予谈判。

13.3 开始谈判时间截止后，提交谈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家时，按照政府采购的相关法规的处理。

### 14. 谈判

14.1 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谈判。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谈判小组将告知有关供应商。

14.2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14.3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 15. 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

谈判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推荐1名中标供应商编写评审报告。

### 16. 成交结果确认

16.1 采购方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16.2 采购人或者招标方自成交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

### 17. 成交通知书

17.1 采购结果公告后，采购方将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17.2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依据。

### 18. 谈判采购活动的终止

18.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18.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18.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18.4 出现以上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及商务要求

### 第一章 采购需求及要求

#### 电子支气管镜系统主机配套设备（1套）

##### 一、图像处理器要求：

1、为确保整套设备的稳定性、兼容协同性，便于维护保养，所要求产品为整机生产厂家原厂生产，同一品牌；

2、具备全高清影像内镜图像：逐行扫描，像素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080P$ ；（明确提供佐证材料）

3、高清电子内镜系统，图像处理器与光源采用分体式设计或集成一体化设计；

4、具备染色功能： $\geq 2$ 种，突显浅表层黏膜的血管分布状态及黏膜构造的细微变化；

5、具有血液强化功能，突显血液中的血红素，强化显示血管及富含血液组织；

6、具备测光模式可调功能：自动测光模式：具有平均测光、峰值测光、自动测光模式可调；

7、具备色调调节：红、蓝、绿多阶调节；

- 8、具备自动白平衡调节装置；
- 9、具备结构强化功能，可突显病变组织中的多重纹路、血管及纤维构造，构造强调多档可调；
- 10、主机具备实时冻结及回放功能；
- 11、具备轮廓强化功能；
- 12、具有画中画功能；
- 13、具有智能自动调光功能、手动调光功能；
- 14、具备放大功能： $\geq 2$ 倍，多档调节；
- 15、操作手柄具备独立电子功能的按键；
- 16、具备USB外置存储功能；
- 17、具备多种的高清输出型号接口： $\geq 3$ 种以上；
- 18、图像传输方式：具有无损失的信息传输，抗干扰能力强、信息传输速度快、通信量大；
- 19、可以在不关闭图像处理器的情况下安装和脱卸内镜，提高未关机时插拔内窥镜的可靠性及便利性，实现热插拔；
- 20、具备可兼容电子胃肠镜；（明确提供佐证材料）

## 二、光源要求：

- 1、LED灯，连续使用寿命 $\geq 20000$ 小时，输出总光通量： $\geq 3001\text{lm}$ ；
- 2、电压：220V，频率：50Hz；
- 3、色温：3000-7000K范围内；
- 4、气泵：气压调节 $\geq 3$ 种；

## 三、高清电子支气管镜

- 1、视场角： $\geq 120^\circ$ ；
- 2、头端部外径： $\leq 4.9\text{mm}$ ；
- 3、主软管外径： $\leq 4.9\text{mm}$ ；
- 4、景深： $\geq 2-100\text{mm}$ ；
- 5、弯曲角度：上 $\geq 210^\circ$ 下 $\geq 130^\circ$ ；
- 6、插入部弯曲角度左右各： $\geq 120^\circ$ ；
- 7、钳道孔径： $\geq 2.0\text{mm}$ ；
- 8、工作长度： $\geq 600\text{mm}$ ；
- 9、导光插头：主机再不需要关机或待机情况下具备热插拔，无需防水；
- 10、具备弯角锁定功能：通过手柄上的锁定按钮，实现镜子前端弯角锁定。

## 四、高清电子支气管镜

- 1、视场角： $\geq 120^\circ$ ；
- 2、头端部外径： $\leq 5.8\text{mm}$ ；
- 3、主软管外径： $\leq 5.8\text{mm}$ ；
- 4、景深： $\geq 2-100\text{mm}$ ；
- 5、弯曲角度：上 $\geq 210^\circ$ 下 $\geq 130^\circ$ ；
- 6、插入部弯曲角度左右各： $\geq 120^\circ$ ；
- 7、钳道孔径： $\geq 3.0\text{mm}$ ；
- 8、工作长度： $\geq 600\text{mm}$ ；
- 9、导光插头：主机再不需要关机或待机情况下具备热插拔，无需防水；
- 10、具备弯角锁定功能：通过手柄上的锁定按钮，实现镜子前端弯角锁定。

## 五、其他配件要求：

- 1、液晶彩色监视器：≥27寸，分辨率≥1080P，彩色液晶医用监视器显示屏；
- 2、专用仪器台车一台（包含可转动液晶显示器，升降支架，可同时悬挂两根镜子，可拉伸键盘托盘，方便医生不同角度操作，带锁定装置，保障设备稳定）；

## 六：图文工作站

- 1、支持与 DVI、HDMI、SDI、DP 等接口的高清内窥镜设备连接。
- 2、采集卡采用医疗级的设计理念进行设计开发，确保采集卡的年故障率在 1%以下。
- 3、自主研发生产采集卡，自带加密芯片，采集卡上自带脚踏开关采集功能，操作更灵活便捷。
- 4、图像指定区域采集，回放时二次采集，支持已录制高清视频回放时的静态图像二次采集。
- 5、支持所有高清格式的采集与显示，如 1080p 等。
- 6、鼠标、键盘、脚踏、采集器等多种采集方式，即采即存防丢失。
- 7、支持静态图像和动态影像采集时的声音提醒。
- 8、无限采集图像，即采即存模式，看到图像之前即已完成存盘操作，避免因意外造成图像的丢失。
- 9、具有已采集图像的快速放大功能，图像裁剪，标注等，支持静态图像和动态影像的导出功能。
- 10、单界面操作：采用单界面操作，采集图像、书写报告和病案管理均在同一界面下操作，采集图像的同时不影响其它操作，简洁高效。
- 11、用户分角色管理：根据不同角色管理用户权限，不同角色具有不同授权，用户分属不同角色。
- 12、多病人操作：提供病人列表，可以随意切换病人，切换病人时自动保存诊断资料。打印完毕的报告可以设置为自动关闭。
- 13、多幅图像采集：一人次检查可以无限幅采集图像。采集的图像采用即采即存模式，看到图像之前即已完成存盘操作，避免因意外造成图像的丢失。
- 14、具有已采集图像的快速放大功能，静态图像后处理功能：图像裁剪，标注等，支持静态图像和动态影像的导出功能。
- 15、全屏视频采集：右击鼠标即可全屏显示视频图像。
- 16、病人资料管理：具有快速查询和完整统计两种查询、统计方式；具有多种条件自由组合的查询统计功能，支持模糊查询；
- 17、具有资料的光盘刻录备份功能，支持多种类型光盘。
- 18、不限段和自选压缩编码录像采集：不限段数录像，可以根据需要自选录像压缩编码，适应不同视频处理需求。采集的录像采用即采即存模式，看到录像文件产生的同时即已完成存盘操作，避免因意外造成录像的丢失。录制范围可自行裁剪区域。
- 19、多种格式的图像和报告单导出：提供多种格式的图像导出和完整的诊断报告导出，如 JPG、BMP、XPS 等等。
- 20、模板智能识别：根据检查类型、操作医生等自动匹配模板，提供词条模板和大模板。
- 21、既往报告：检查患者时可以同时浏览该患者的既往报告，包括图像和诊断结果。
- 22、多病人多报告对比：可以查询一定条件的检查记录，浏览图像和诊断结果，与当前患者进行对比。
- 23、自定义诊断报告：根据用户要求进行诊断报告模式设计，满足用户的个性化要求。

支持报告单的所见即所得模式。

24、工作列表、快速登记、病案管理和既往报告等表格可以自定义显示或隐藏，并可自定义表格宽度、位置及任意列排序等，具有程序界面布局自定义功能。

25、具有检查中病人资料的断电保护功能。

26、提供整个系统的自动和手动修复功能。

#### 配置要求：

1、图文工作站（品牌机、24 寸显示屏、i513 代、8G+1T 固态、win11 系统 64 位）一台；高保真采集脚踏开关、专业高清信号视频采集卡、专用高清接口视频线、品牌彩色激光打印机一台，内窥镜工作站系统软件。图文工作站专用台车一台（分层设计需放下工作站显示屏、主机、键盘、打印机），配套办公桌椅一张。

2、工作站接入医院信息化，接口费用由供方承担；

#### 七、内镜清洗工作站

1、台面、洗消槽及功能背板要求：

采用优质 ABS 材料注塑成型，该材料抗压强度高、弹性好、抗氧化、高度耐酸碱、表面光洁易清洗、细菌附着率极低并对内镜无磨损；

台面和清洗槽采用防泛水设计，清洗过程中溅到台面的液体会全部流入下水道，台下柜门板采用有机玻璃钢板材质。

2、台面及清洗槽规格（项下尺寸为估值，具体需根据现场实际查看并定制）：

①大槽清洗槽：670mm×560mm×820mm，（台面离地高度 820mm）；槽内规格：620mm×460mm×220mm；

②转角槽规格：670mm×670mm×820mm，槽内规格：595mm×595mm×220mm。

③干燥平台规格：定做任意长度\*560mm\*820mm（台面离地 820mm）；

④槽体与下水器融为一体，不出现漏水现象；

⑤清洗槽加盖

3、功能支架要求：优质 304 不锈钢，下柜悬空 200mm 设计，不形成台下卫生死角，便于清扫，符合院感要求，整机加背板高度为 1575mm 左右。

4、水/气多功能自动灌流器：

①采用隐形设计，节省操作空间，有效防止内镜、洗消人员及自动灌流器本身的意外损伤；

②模块式设计，由操作面板及执行部件两部分组成，方便快捷维修；

③在初洗、清洗及末洗严格按《软式内镜清洗消毒技术规范》要求，采用洁净的“一次水”灌注，避免二次感染；

④具有脉动注液、注气、吸引及计时四个功能，有效保证内镜洗消达标；

⑤为微电脑控制系统，各种数据可自行自由设定，体积小、运行稳定、快速；

⑥采用液晶中文显示触摸屏操作面板，一键启动，操作简单，安全可靠；

⑦快速插接头设计位置位于洗消槽后方，操作更加方便自如，只需单手操作就可完成，浸泡时方槽盖可实现完全密封，彻底的消除消毒液的扩散。

5、酶液/消毒液多功：

①采用隐形设计，节省操作空间，有效防止内镜、洗消人员及自动灌流器本身的意外损伤；

②模块式设计，由操作面板及执行部件两部分组成，方便快捷维修；

③采用液晶中文显示触摸屏操作面板，一键启动，操作简单，安全可靠；

④快速插接头设计位置位于洗消槽后方，操作更加方便自如，只需单手操作就可完成。

能自动循环灌流器。

6、戊二醛消毒次数累计统计：

消毒槽主体配备有计时液晶显示面板，有中文显示及自动累计消毒液的使用次数、使用天数的功能。

7、高压供水器：电压：DC 12V；电流：3.5A；出水水压：0.4MPa；功率：36W；流量：5.0L/min；控制：水压自动恒定控制、自动启动；高压脉冲型：具有高水压低水流特性，提供恒定高压注水。

8、水处理器：过滤型水处理器为 5 μM 和 1 μM 分级高精度超微过滤；流量：0.5T/h；功率：750W；电压：220V；可更换滤芯。

9、专用空压机：供气压力：max0.75MPa；供气量：60L/min；储气量：28L；噪音≤60dB；电压：220V；输出功率：600W；为内镜清洗工作持续提供纯净的压力空气来源。

10、中心气体处理器：气压调节范围：0~0.75Mpa，分离空气中的水分及其它杂质，为内镜洗消提供干燥纯净的压力空气，另设有注气压力调节器，专为内镜腔道提供清洁而又安全的气压，不损伤内镜。

11、高压气枪：枪体采用全不锈钢材质一次冲压成型，高度耐酸碱、抗腐蚀性强、细菌附着率低；操作手柄为手握式，非按钮式，避免工作中长时间操作的疲劳，杜绝纯净空气通过枪体腔道的二次污染，防止枪体腔道腐蚀而产生的脱落物进入内镜腔道，从而造成内镜损坏；前端吹气专用喷嘴能适用不同口径的内径接口，压力：0~0.75MPa，由中心气体处理器精确调控气压，压力可准确显示数值，安全可靠。

12、高压水枪：枪体采用全不锈钢材质一次冲压成型，高度耐酸碱、抗腐蚀性强、细菌附着率低；操作手柄为手握式，非按钮式，避免工作中长时间操作的疲劳，杜绝水质通过枪体腔道的二次污染，防止枪体腔道腐蚀而产生的脱落物进入内镜腔道，从而造成内镜损坏；前端清洗专用喷嘴能适用不同口径的内径接口，可以自动封闭注水口，避免水花四射；压力：自来水标准水压 0.3MPa（恒定、可调，由中心统一控制）喷头可对各种不同内腔管道及外表进行更精细冲洗。

13、可选配 8 种不同口径、形式枪头，用于适用不同口径的内径接口，

14. 柜门材质要求：采用彩色钢化玻璃，具有环保、防火、防潮、防划伤、耐腐蚀及易清洁不变形等特点，柜门颜色为天蓝色或白色。

15、水龙头要求：全优质 SUS304 不锈钢材质水龙头，选用知名品牌陶瓷阀芯和出水嘴的防溅水设计，360 度旋转式设计，有冷热水接口。

16、供水管路及排水管路要求：给水管采用优质 PPR 冷、热水管材和管件，具有耐热、耐压、保温节能及使用寿命长等优点；排水管路要求：采用优质 PVC-U 排水管材和管件。

17、设计需求：需根据场地及用户要求合理设计，配设备方案图，有义务配合医院实施施工。

18、清洗工作站上下水管道需要连接，上水管道与现有软化水机出口管道连接，管道材质为硬聚氯乙烯管件 DN15~20，由供方完成并承担相关费用。

## 八、内镜储存柜

1、存储内镜数量：≥4 条

2、消毒干燥方式：紫外线消毒，热风循环；

3、储存相对湿度：30%~90%可调；

4、控制面板：可显示北京时间、储存温度、储存湿度等；

5、消毒持续时间：0s~23h59min 可调；

6、材质：内胆采用 ABS 复合板一体成型；外壳材质为碳钢喷塑。

## 九、内镜转运车

- 1、两层设计，车架为碳钢材质，手把为不锈钢材质，坚固耐用；
- 2、托盘由 ABS 高分子材料一次性开模成型，表面光滑、易清洁；
- 3、万向脚轮静音顺滑，带制动锁定功能；
- 4、整体尺寸 $\geq$ 长 870x 宽 520x 高 860mm；托盘尺寸 $\geq$ 长 530x 宽 390x 深 110mm。

## 十、病人转运床 2 张

- 1、规格： $\geq 1930 \times 670$ mm，高低升降 510—850mm，背部升降 0—70°。
- 2、安全工作载荷： $\geq 170$ KG
- 3、背部升降系统：背部升降采用静音气弹簧控制。
- 4、高低调节：金属材质摇杆系统，过载保护功能，不易折断。
- 5、床板：PE 树脂成型制品。
- 6、框架：采用钢制制品焊接制成。
- 7、护栏板：PE 树脂成型两侧护栏板，护栏高度 $\geq 360$ mm，有效防护高度 $\geq 260$ mm，患者更安全，护栏通过台阶螺丝，安装在与床体竖向焊接的两块铁板上，保证活动的流畅度，强度更好。

8、护栏采用新型安全护栏设计，护栏的卡扣处由 9mm 厚的锁扣进行固定，当护栏内部受力时无法打开，可从外部向内部压打开护栏，从而有效地防止了患者从内部误操作，导致坠床事故的发生，更加安全；

9、护栏板上有三个圆孔设计，便于医护人员从各个角度进行推行，以及对病人的观察，护栏厚度 $\geq 43$ mm 握感更好，强度更高。

10、脚轮：中控锁双面防缠绕功能脚轮，防止头发等杂物进入脚轮内部而造成推行故障，内部钢支架，双轴承筒状结构，载重量大，防撞防侧力效果强，四个直径 150mm 的脚轮，推车四角都有脚轮控制系统，一脚制动，四轮同时固定。

11、中控刹车连动杆采用一体化圆管成型，保证更高的强度。

12、独立的中心第五轮系统：推车的两侧都安装有控制踏杆，中心第五轮收起时即自由行进；

13、托盘：床体下有注塑而成的二段式托盘，托盘分为大小、深浅不同的两部分，设有 6 个漏水孔，使用方便，托盘能承重 10Kg。

14、输液架收藏架，背板下部设有输液架收藏架，不用时可固定收藏输液架，且输液架收藏架内有塑料套防止输液架碰撞晃动。

15、氧气瓶搁架，在床板下侧可横向放置最大 7 升的氧气瓶，并有两个旋钮可进行固定。

16、转运床垫：床垫三段式构造，面料表面防水处理，易于清洗，四角装有拉链；

17、床侧边有四个不锈钢金属挂钩，用不锈钢铆钉进行铆接固定，强度更好更美观。

18、床体框架由  $30 \times 60 \times 1.5$ mm 的方管 U 型折弯竖向焊接而成，强度更好，推行稳定。

19、输液架插孔：床体四周均设有输液架插孔，使用时旋转出来放置输液架，不用时可旋转收纳于床体下方，输液架插孔内有防止碰撞的塑料套筒，更加美观使用方便。

20、配置要求：床本体 1 台；一体式护栏 2 片；双面脚轮 4 只；中控锁定踏板 4 套；中心第五轮 1 套；整体升降摇杆 1 套；背部升降气压弹簧 1 套；底部置物托盘 1 块；输液架 1 根；可旋转输液架插孔 4 个；氧气瓶挂架 1 个；转运床垫 1 张。

十一、放入标本及样品需容积不小于 300L 医用冷藏  $2-8^{\circ}$  + 冷冻  $-0-20^{\circ}$  箱 2 台。

十二、产品需提供厂家《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具有国家资质的检测机构出具检测报告作为佐证材料以便查验包括但不限于上述功能情况。

十三、投标人提供投标产品时，不得低于所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可等于或高于所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

**注：非招标方式采购的，应按照财政部《关于多家代理商代理一家制造商产品参加投标如何计算供应商家数的复函》的规定，同一品牌同一型号产品只能由一家供应商参加响应。如果有多家代理商参加同一品牌同一型号产品响应的，应视为同一个供应商计算。**

## 第二章 付款方式及程序

### 19、付款方式

19.1 乙方将全部货物交付甲方且安装验收合格并正常使用后，支付中标价的 95%，三年后支付中标价的 5%。

### 20、付款程序

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采购人办理具体付款手续。

20.1 履约期限：按双方签订合同约定。

## 第三章 售后服务要求

### 21、售后服务要求

22.1 整机设备维修、维护、保养且产品质量质保期不少于 3 年（包含零配件）。

22.2 维修响应速度：产品保修期内如产品自身出现质量问题，供方工程师负责进行维修，响应时间 2 小时，48 小时内解决问题。

22.3 供方需制定三年内巡检、保养维护计划承诺书，供方工程师进行维护，每年不少于两次。

22.4 操作培训：提供充分的操作培训及定期应用指导，若用方另需求培训须满足。

22.5 所提供产品生产日期为近三个月之内。

22.6 在交付货物使用后，供应商应对保修期及其以后的服务做出承诺，并具有切实可行的服务措施；

22.7 不能及时兑现服务承诺内容而影响采购人使用时，供应商应给予补偿的承诺，在谈判响应文件中均应明确说明；

## 第四部分 采购结束后注意事项

### 第一章 质疑处理

#### 22、质疑提出

22.1 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机构提出质疑。

22.2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 事实依据;
- (五) 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具体格式详见第五部分《质疑函范本》。

#### 23、 质疑答复

23.1 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23.2 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或者对质疑答复不满意,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23.3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注:**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本项目不接受供应商多次/反复质疑。

### 第二章 签订合同

#### 24、签订合同

24.1 成交供应商自收到采购方的《成交通知书》后 30 日内,按照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约定为采购人提供样品,待样品验收合格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谈判文件和谈判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4.2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地点及联系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具体事宜由中标人与采购人共同协商后签订。

24.3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24.4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 第三章 项目验收

#### 25、组织验收

25.1 政府采购合同及响应承诺是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的依据,是采购人和供应商之间的权利和义务。供应商、采购人应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全面履行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5.2 采购人应当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

25.3 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应当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25.4 对于采购人和使用人分离的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实际使用人参与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及专家参与验收,相关验收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 第五部分 其它有关附件格式范本

### (一) 谈判响应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_\_\_\_\_项目

# 谈判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报价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报价人地址：\_\_\_\_\_

法人/被授权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年 月 日

##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目录

（请各报价人严格按照以下顺序编制响应文件，如未按要求编制提交响应文件的，报价

无效)

- 1、谈判函【格式详见本谈判文件第五部分】
- 2、谈判声明函【格式详见本谈判文件第五部分】
- 3、供应商营业执照副本（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谈判响应人公章）
- 4、法人代表授权书【格式详见本谈判文件第五部分】
- 5、技术力量配备及履约能力承诺
- 6、近三年的类似业绩资料（附《中标[成交]通知书》和合同复印件）【格式详见本谈判文件第五部分】
- 7、履约声明函【格式详见本谈判文件第五部分（十）】；
- 8、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格式详见本谈判文件第五部分（十一）】；
- 9、社保机构出具的投标人为其员工缴纳社保资金证明（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谈判响应人公章）；
- 10、税务机关出具的谈判响应人依法纳税证明（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谈判响应人公章）；
- 11、近三个月财务报表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谈判响应人公章）；
- 12、其它有利于投标的资料。

### （三）谈判函

致：博乐市政府采购中心：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采购的谈判邀请（竞争性谈判文件编号），  
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

- （1）谈判一览表
- （2）按谈判响应文件供应商须知、采购要求及其他要求提供有关文件
- （3）资格证明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并同意如下：

- 1、所附谈判报价表中总价为（注明币种，并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谈判总价）。
- 2、供应商将按谈判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3、供应商已仔细阅读并理解了谈判文件的全部，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 4、本谈判有效期自谈判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 5、在规定的谈判时间后，如果在谈判有效期内撤回谈判，同意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 6、供应商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接受贵方最低价成交的结果。
- 7、与本次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电 话：\_\_\_\_\_ 传真：\_\_\_\_\_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供 应 商 名 称：\_\_\_\_\_

公 章：\_\_\_\_\_

20 年 月 日

### (四) 谈判声明函

致：博乐市政府采购中心：

关于贵方 20 年 月 日第（谈判文件编号）采购公告关于“ ”的采购项目，本签字人愿意参加谈判，并有能力提供（项目名称）项目中的（ ）采购服务类项目，并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说明是真实和准确的。

供应商 供应商名称 签字人姓名、职务： \_\_\_\_\_  
地址： 授权签署本资格文件人： 授权人姓名  
传真：  
邮编： 电话：  
盖章： 20 年 月 日

### (五) 法人代表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我（姓名） 系注册于（地区的名称）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姓名） 为我公司被授权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采购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文件编号） 号】的政府采购谈判活动。被授权人在本次政府采购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本授权书于 20 年 月 日签字生效，被授权人无转让权，特此授权。

法人代表签字：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被授权人签字：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公 章： \_\_\_\_\_

授权日期： 20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采购活动的，可不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背面
----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背面
----	----

**(六) 谈判一览表 (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公章) :

谈判文件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	制造商	数量	规格型号	单价	报价	质保期

此表可向下延伸

投标人法人授权代表 (签字、盖章) :

报价日期:    年    月    日

**(七) 技术参数、功能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 (公章) :

招标文件编号:

序号	投标产品名称	招标技术参数	投标技术参数	偏离 (正/无/负)	说明
1					
2					

此表可向下延伸。

注: 投标人必须按所投产品的真实技术参数逐条对应填写 (官方宣传彩图), 若复制粘贴招标参数, 按无效标处理。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八）近三年类似业绩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

谈判文件编号：

地 区	货物名称	中标（成交）金 额(万元)	验收结果	备 注

此表可向下延伸。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九）谈判二次（最终）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

谈判文件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	制造商	数量	规格型号	单价	报价	质保期

此表可向下延伸。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盖章）

报价日期： 年 月 日

### （十）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博乐市政府采购中心：

我公司参与招标文件编号为\_\_\_\_\_项目的政府采购招标活动,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营业执照、2万元(含2万)以上的罚款等行政处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规定的投标供应商资格条件。我公司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承诺单位：

投标人（公章）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完整填写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内容，如果提供不全或未按要求提供则视为对采购文件资格审查内容的不响应，谈判将被拒绝（不接受二次提供）。

#### 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 微型企业。

(十) 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 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 微型企业。

(十一) 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 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 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 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 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 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 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 56 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 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 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 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 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 企业。 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0 人 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 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 为中小微 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 为中型企业；从业人 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 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 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 [2011]300 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 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 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 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 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 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不对

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不对其中涉及的货物的制造商和工程承建商作出要求。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招标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招标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十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文件编号为\_\_\_\_\_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服务或产品（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服务或产品（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服务或产品）。

本单位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的残疾人福利单位产品报价合计为人民币（大写）圆整（¥：\_\_\_\_\_）。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1.1.1.1

（备注：1、供应商如不提供此声明函，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2、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此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接受社会监督）

投标人名称：（签字、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十四) 监狱企业证明

注：1.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2.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

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投标人名称：（签字、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十五）质疑函范本

###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

地址： ..... 邮编：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授权代表： .....

联系电话： .....

地址： ..... 邮编： .....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

质疑项目的编号： ..... 包号： .....

采购人名称： .....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